



財團法人 **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
Taiwan Fund for Children and Families

壹.家扶基金會簡史:

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簡稱台灣家扶基金會)的成立，起源於 1938 年，美國基督教傳教士為救助中日戰爭流離失所的中國孤兒於美國維吉尼亞州里奇蒙市創立了「中國兒童基金會」(China's Children Fund，簡稱 CCF)，同時在中國廣東省創辦了第一所正式的育幼院，之後陸續在中國各地開辦了 42 所育幼院，照顧無以數計的孤苦兒童。1950 年，CCF 正式在台灣成立第一所家庭式育幼院—光音育幼院，收容照顧家庭遭逢變故的失親兒童，開始了家扶基金會在台灣的歷史。

1964 年中國兒童基金會正式在台灣成立分會，為因應台灣社會轉型的需要，本會開始在台中市成立第一所家庭扶助中心，以首創的認養制度協助單親及低收入家庭的兒童解決經濟及就學問題，並提供心理輔導與專業服務，以輔導兒童及家庭自立。2002 年，家扶國際聯盟 (ChildFund International) 正式成立，本會為創始會員之一，並與 12 個會員國不分種族、宗教、國家、性別，一起為全球的貧童發聲，保障他們的權利、改善他們的生活。

時至今日，歷經半個多世紀的淬鍊，台灣家扶基金會的服務據點不僅涵蓋台灣各縣市，已設置了 23 所家庭扶助中心、附設 25 個服務處、3 所身心障礙機構、6 所兒童少年安置機構與 1 所大同育幼院，並成立一個國外分事務所 (蒙古家扶中心)，共同為弱勢家庭及兒童提供服務。

貳.社會肯定:

本會於台灣的服務深獲肯定，獲獎無數，僅列出近十年來台灣全區域的獎項為例。

1999 年 第二屆「國家公益獎」。

2003 年 第二屆「總統文化獎-太陽獎」。

2007 年 第五屆台灣企業獎之非營利組織最佳貢獻獎。

參、服務內容簡介:

一、台灣經濟弱勢兒童少年家庭扶助服務

台灣家扶基金會自 1964 年起，透過認養制度提供經濟弱勢兒童少年家庭經濟扶助，幫助兒童及其家庭在生活方面獲得良好改善，同時提供獎助學金、急難救助、心理輔導、團體輔導、親職講座、育樂活動等，豐富兒童生活經驗，並提供資產累積方案，協助其改善家庭環境。



▲弱勢兒童體驗教育育樂活動

二、兒童少年保護服務

自 1987 年開始提供兒童少年保護服務，並以防止虐待事件再次發生、減輕受虐事件所引致之負面影響為主要目標。台灣家扶基金會根據受虐兒童少年及其家庭之狀況與需求，提供緊急保護安置、長期追蹤輔導、生活照顧、醫療協助、心理創傷復原、親職教育、法律及諮詢服務、預防宣導教育等服務，使兒童少年受到充分的保護與照顧。



▲兒童保護預防宣導服務

三、兒童少年家庭寄養服務

當兒童家庭發生重大變故，如父母罹患嚴重疾病、入獄；或父母不適任親職、發生虐待或疏忽等，使兒童少年得不到適當的照顧，必須暫時離開親生家庭，安排到寄養家庭，由寄養父母給予溫馨的照顧，待危機解除後，再回到親生家庭。本會自 1983 年提供寄養服務，除對寄養兒童提供生活照顧、課業輔導、醫療協助、生活輔導、個別諮商與心理輔導，也對親生家庭提供經濟補助、親職教育、團體輔導、醫療協助、就業輔導；並為寄養家庭舉辦職前訓練、在職訓練等。



▲寄養兒童心理輔導



▲寄養家庭招募活動

四、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

為幫助發展遲緩兒童在發展關鍵時期獲得妥善之治療與照顧，本會自 1996 年起投入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行列，提供個案管理及日托療育服務。跨專業之服務團隊結合社會福利、醫療、教育等專業人員，依發展遲緩兒童之個別需求，共同為其擬定及時、適切、連續與完整的服務方案。本會目前於北縣、台中、彰化、雲林家扶中心及大同育幼院設有「發展學園」，為發展遲緩的孩子提供日托服務。



▲發展遲緩兒童療育服務

五、不幸兒童少年安置輔導服務

不幸兒童少年安置服務是兒童福利的第三道防線，是當兒童少年因為受虐、疏忽、違反法律等因素，需要接受保護安置的替代性福利服務。台灣家扶基金會1996年起，配合政府收容對象、功能及服務內容設立不同類型的安置收容機構，協助這些不幸兒童少年獲得高品質的安置輔導服務。目前本會於苗栗、台中、南投、台南、宜蘭、花蓮、台東、澎湖家扶中心及大同育幼院設有宜保、宜子及宜少學園為受虐兒童、不幸少女及非行少年提供安置輔導服務。



▲不幸兒童個別諮詢服務

六、國外經濟弱勢兒童生活保障服務

秉持著回饋國際社會之精神，台灣家扶基金會自民國1977年起，開始運用認養制度將國人的愛心透過家扶國際聯盟認養33個國家的經濟弱勢兒童，使其獲得維持生活所需的各項協助。本會也陸續在斯里蘭卡、菲律賓、越南、瓜地馬拉、巴拉圭及印尼成立12個「台灣認養專區」，以增進貧童及其家庭、社區之福祉。2004年，本會更於蒙古成立第一個海外家扶中心，進行經濟弱勢兒童認養之直接服務。



▲ 國外兒童生活保障服務